

证券代码：000671

证券简称：阳光城

公告编号：2016-251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竞得杭州中大圣马置业及浙江物产良渚花苑等 15 家公司股
权组成的股权资产包
暨构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提示性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所载资料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6 年 11 月 29 日，在浙江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举办的企业产权竞价转让活动中，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 13.51 亿元竞得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物产中大”）全资子公司中大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大地产”）、浙江物产实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物产实业”）、控股子公司浙江物产民用爆破器材专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物产民爆”）（中大地产、物产实业、物产民爆以下统称“转让方”）挂牌出售转让杭州中大圣马置业及浙江物产良渚花苑等 15 家公司股权组成的股权资产包（以下合称“标的公司”及“标的股权”），同时公司因竞得上述股权同时承接物产中大及其子公司对标的公司合计 91.18 亿元的应收债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总成交金额（包括股权竞得价款及承接转让方对标的公司的债权金额）为 104.69 亿元，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之 50%，构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审批，具有不确定性风险，若本次交易无法通过上述任一环节审批，本次交易将无法实施，公司需按约承担违约责任。

公司将尽快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履行后续审议、审核程序，并披露包括但不限于重组报告书等相应文件。

特此公告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九日